

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江大教〔2021〕81号

关于公布2021年上半年青年教师助理教学 考核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江苏大学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实施办法》（江大校〔2015〕338号），学校于2021年6月开展了2021年上半年青年教师助理教学考核工作。经过系（室）、学院考核合格，共有94名教师进入校级考核。现将考核结果予以公布，详见附件。

请各学院（部）结合青年教师助理教学考核结果，继续指导帮助青年教师提升教学能力，形成青年教师建设梯队，优化教师队伍结构，持续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。

附件：2021年上半年青年教师助理教学考核结果

教务处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1年6月28日

江苏大学教务处

2021年6月28日印发
